广州市教育局
广州市总工会文件
广州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穗教发〔2025〕6号

关于印发《2025年“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系列宣传活动方案》的通知

广州地区各高校，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区教育局，局属局管各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在全国教育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和劳动精神等先进典型，更好地激励广大教职工凝心聚力、奋发作为，以更大的担当构建公平卓越、活力创新、开放包容的广州教育新体系，市教育局、市总工会、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制定了《2025年“感动广州的

优秀教师”系列宣传活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执行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径向市教育局或市总工会反映。

广州市教育局　广州市总工会　广州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025年4月9日

（市教育局联系人：时爱明，联系电话：22083746；市总工会联系人：张敏，联系电话：83188113）

2025年“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系列宣传活动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在全国教育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和劳动精神等先进典型，更好地激励广大教职工凝心聚力、奋发作为，以更大的担当构建公平卓越、活力创新、开放包容的广州教育新体系，市教育局、市总工会、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决定在广州地区各级各类学校中组织开展2025年“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系列宣传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活动名称

2025年“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系列宣传活动。

二、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广州市教育局、广州市总工会、广州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二）协办单位：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三）承办单位：广州市教育工会、广州广播电视台、广州日报社、广州市教育基金会、广州市现代中小学生报社

三、活动目的

通过2025年“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系列宣传活动，讴歌辛勤耕耘、默默奉献的教师，弘扬尊师重教的社会风尚，展现广州教

育发展的新风貌，激励广大教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握时代主题，勇担历史重任，高质量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四、活动内容

（一）宣传“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4月-9月）

1.推荐阶段（4月）

广泛发动各级各类学校寻找推荐“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在穗部属、省属学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属高校和局属局管学校，区教育局寻找推荐出若干名“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候选对象（推荐要求详见附件），然后由第三方组织专家遴选，在此基础上确定10名“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人选，并在网络上发起点赞活动。

2.制作宣传片（5月）

由广州广播电视台组成拍摄小组进行深度挖掘，制作出一条“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宣传片。

3.广泛宣传阶段（8月）

制作10名“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专题片在媒体及广州教育、广州工会APP、文明广州微信公众号等相关移动终端投放，并通过多种宣传媒体进行广泛宣传。

4.重点宣传阶段（8月中旬-9月上旬）

在地铁、公交电子屏幕播出宣传片。通过市教育局和市总工会、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等单位自媒体平台宣传教师典型代表。在广州日报开辟“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专栏，选登“感动广州

的优秀教师”事迹。

（二）举办“2025年致敬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专场宣传活动（9月初）

在今年热烈庆祝我国第41个教师节之际，举办“2025年致敬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专场宣传活动，并向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致敬，大力弘扬教师的高尚师德，提升教师职业的荣誉感、幸福感，营造浓厚的广州尊师重教的浓厚社会氛围，突显广州教育高质量发展新面貌。

（三）组织开展“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先进事迹报告会（9-10月）

组织10名“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在广州广播电视台新闻演播厅录制个人宣讲，分享心得体会，并配以图片及视频，做成一档精美的节目，同步在电视端、新媒体端推出。广泛宣传“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的先进事迹，更好地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

五、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系列宣传活动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的工作举措，高度重视，统筹谋划，严密组织，细化工作方案，明确任务分工，确保工作扎实推进。

（二）广泛发动宣传。各单位要积极做好宣传活动的组织工作，充分利用电视、网络等新闻媒体，广泛宣传“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系列宣传活动，及时报道教师的感人事迹；组织好教师、学生参与活动，努力在全市营造尊师重教的舆论氛围，充分展示新

时代广州教师的精神风貌。

（三）做好遴选工作。各单位要在本单位广泛宣传优秀教师教书育人的感人事迹基础上，积极做好“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遴选工作，讲好身边“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故事，认真按照要求做好人选的推荐工作。

附件：关于推荐2025年“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的工作要求

附件

关于推荐2025年“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的工作要求

一、推荐范围及要求

（一）推荐范围

广州地区各级学校的一线教师（教育工作者）。

（二）推荐条件

1.爱党爱国，政治坚定。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自觉把党的教育方针贯彻到教学管理工作全过程，引导学生坚定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信念。

2.品行端正，道德高尚。热爱教育事业，率先垂范、言传身教。关心学生健康成长，积极开展爱国教育、道德教育、生命教育、科学教育，引导和帮助学生“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3.爱岗敬业，业绩突出。工作勤奋肯干，成效显著。立足教学岗位，有强烈的事业心和使命感，具有较高的教育教学专业能力和专业水平，在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上作出突出成绩。

4.学识渊博，勇于创新。刻苦钻研，严谨笃学，善于创新教学方法，不断提升教学效果。善用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教学，教育教学质量高。

5.挖掘优良师德师风传承，在教育教学工作中取得突出业绩

或作出特别贡献，有感人至深故事的教师。曾获“感动广州的教师”“感动广州的最美教师”者不再重复推荐。

（三）推荐名额

省教科文卫工会推荐5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推荐2名，市属高校和局属局管学校每校推荐1名，每个区教育局推荐2名。

（四）遴选名额

根据各单位推荐情况和教师的个人事迹，确定10名“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

（五）推荐要求

1.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推荐遴选工作，坚持“谁推荐谁负责”，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组织实施，切实发挥党委(党组)领导和把关作用。要严格按照规定的标准、条件和程序，全面审核推荐对象的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工作业绩和一贯表现，确保推荐对象的广泛性、先进性、代表性和时代性。要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意见，注重群众评价，确保公开公平公正。要严格工作程序，严肃工作纪律，对未按规定程序和要求推荐的，经查实后取消推荐对象资格。对在推荐中有徇私舞弊、弄虚作假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2.对违反党风廉政建设、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有失职行为造成责任事故、违反财经纪律等行为，严格实行“一票否决”。

3.推荐人选须为具有教师资格并从事教育教学或科研工作5年以上（截止时间2025年2月28日）的在岗教师，并在本单位

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

二、材料报送要求

（一）报送材料

纸质材料：推荐表（附件 1）、廉政监察证明（附件 2）和汇总表（附件3）一式一份。

电子版材料：推荐表（附件 1）、推荐汇总表（附件 3）及1000字以上的感人事迹、高像素JPG格式证件照一张、工作照及生活照各三张。

（二）报送时间及渠道

请各单位于2025年4月28日（星期一）前，将加盖公章的纸质材料报送至市教育工会，电子版材料以“单位名+拟推荐教师姓名”为文件名，区属单位以“区名+单位名+拟推荐教师姓名”为文件名报送至shiam@gz.gov.cn。市技工学校由市人社局统一报送，区属学校由区教育局统一报送，部省属学校由省教科文卫工会统一报送。

附件：1.2025年“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推荐表

2.廉政监察证明

3.2025年“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推荐汇总表

附件 1

2025 年“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及从教时间		
单位及职务			学历及专业技术职务		
从事工作			联系电话		
个人简介及所获主要荣誉					
感人故事（200 字）					
推荐单位意见					
上级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廉政监察证明

姓名	意见
	经审查，目前没有发现×××老师在师德和廉政方面存在问题。

×××党组织（盖章）

2025 年　月　日

附件 3

2025 年“感动广州的优秀教师”推荐汇总表

序号	工作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学历	职务	从事工作	主要事迹	获奖情况
1											
2											

公开方式：免予公开

广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9 日印发